

麒麟有轨电车列车智能巡检机器人系统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FYH-2025-0901-01)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麒麟有轨电车列车智能巡检机器人系统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市科技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配置列车智能巡检机器人系统1套, 主要内容包括列车智能巡检机器人系统软硬件、设备生产、安装、调试、试验、现场优化、质保及培训服务等配套服务, 具体详见项目概况及项目服务需求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麒麟有轨电车列车智能巡检机器人系统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麒麟有轨电车列车智能巡检机器人系统采购:

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原件备查)。

2、自2022年8月1日(含)以来投标人承担过智能巡检机器人的供货相关类似业绩。

(时间及金额均以合同为准。证明材料必须能反映相关数据和内容, 否则视为未提供,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原件备查)

3、投标人满足以下条件(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格式详见第五章)。

a.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的企业。

b.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或者违规用工、拖欠人工工资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 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9-01 11:30到2025-09-08 11:30

获取方式: 1、获取工作时间: 2025年9月1日到2025年9月8日, 上午: 9:30-11:30, 下午: 14:00-17:00 2、获取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 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17号化工大厦4楼416室 投标人请持《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件到江苏华丰亿衡建设有限公司报名、获取招标文件, 500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22 14: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22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17号化工大厦4楼会议室（江苏华丰亿衡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七、其他

1、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在开标时须到场并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投标申请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授权委托人不能到场或虽然到场但提供不了以上原件的，招标人将认为其自动放弃本项目投标；

2、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投标人，招标人不接受其参加投标：

1) 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满的；

2) 因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期限未满的；

3)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4) 凡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使用方、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5) 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或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6)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被全国最高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市麒麟科技创新园（生态科技城）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市科技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南京市麒麟科创园智汇路300号A座4楼

联 系 人：陆工

电 话：025-69768551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华丰亿衡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17号化工大厦4楼416室

联 系 人：马丽

电 话：17327880706

电 子 邮 件：164051251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赵军（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